

繳交編號:

請勿填寫

繳交日期:

/ /

長榮大學運動場地借用申請表(活動版)

活動名稱 (檢附活動相關資料)			
活動說明 (簡述)			
借用運動場地名稱			
借用時間	自 年 月 日 時 分 至 年 月 日 時 分 止 共 天		
<p>◆ 運動場地借用注意事項: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活動開始前請提前 3 週送此申請單。 2. 運動場地非經申請核准，不得擅自使用。 3. 務必維持運動場地清潔及設備之完整性，活動開始前與活動結束後借用單位須負責場地清潔工作及器材歸位，依借用單位個別填寫日期當日或隔天檢查，如未恢復原運動場地原貌、運動場地空間裡有任何損壞或是其他問題須由借用單位負責、賠償及解決。 			
借用單位	借用人	連絡電話	借用單位主管
運動場地保管單位 註記			
運動場地保管單位			
承辦人	單位主管		

注意事項與說明:

1. 填寫本申請表辦理相關申請作業時，視同您已同意本校蒐集、處理、利用您的個人資料；本表蒐集之個人資料，僅限於特定目的使用，非經當事人同意，絕不轉做其他用途，並遵循本校資料保存與安全控管規定辦理。相關之告知事項請參閱本校網站 <http://www.cjcu.edu.tw/pims>

2. 本校個人資料保護連絡方式：台南市歸仁區長大路 1 號；電話：06-2785123#1022；信箱：pims@mail.cjcu.edu.tw